

鳳林國中輔導室諮商實習心理師招募公告

1. 甄選資格：凡就讀國內外諮商、輔導、心理相關系所之研究生，已修畢諮商心理相關課程至少十八學分以上及課程實習及格者，可向中心申請為期一年(52 週)的全職實習生實習。凡就讀國內外諮商、輔導、心理相關系所碩士班研究生，並修習諮商心理相關課程及格者，且欲修習諮商實習課程者，可向中心申請為期半年的課程實習。
2. 甄選名額：全職實習諮商心理師 1 名。
3. 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12 年 2 月 25 日截止收件，以郵戳為憑。
4. 申請資料：研究所成績單、推薦函（一封）、自傳、履歷表、實習計畫書（含實習目標、實習內容、對機構期待等）、目前就讀研究所之實習辦法。
5. 甄選方式：口試、筆試及實務演練。
放榜時間：最慢於面試後 3 天於學校網站（<http://www.fles.hlc.edu.tw/>）上公告。
6. 錄取報到：請於收到錄取通知信後 7 天內回覆是否有意願至本校實習。
7. 實習地點：花蓮縣立鳳林國民中學輔導室（975 花蓮縣鳳林鎮光復路 8 號）
8. 實習福利：
 - (1)不固定津貼。
 - (2)可免費參加校內辦理的研習。
 - (3)可出借媒材、書籍、影音器材等。
 - (4)可申請宿舍，並給予住宿津貼。
9. 聯絡方式：
 - (1) 郵寄地址：975 花蓮縣鳳林鎮光復路 8 號
 - (2) 收件人：花蓮縣立鳳林國民中學輔導室（請於信封註明申請全職實習）
 - (3) 聯絡人：朱家瑜 諮商心理師
 - (4) 聯絡電話：03-8760021
 - (5) 聯絡 e-mail: jarlyfish@gmail.com